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圖書暨資訊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

97年03月25日行政會議通過訂定
100年01月04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
101年04月24日圖書暨資訊諮詢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
102年07月02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
104年03月17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
105年06月28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
105年07月12日校長核定發布

- 第一條 為有效整合全校圖書及資訊資源，使圖書與資訊設備之規劃與添購具有均衡性及公平性，設置「圖書暨資訊諮詢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下列成員組成：
- 一、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兼召集人，執行秘書由圖書暨資訊中心主任兼任之。
 - 二、教務處主任、學生事務處主任、總務處主任、會計主任、技術合作處主任、圖書暨資訊中心主任、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及各科主任擔任當然委員，另遴選委員三位（資訊類兩位，圖書類一位），由校長遴選之。
 - 三、除當然委員外，其他委員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。期中若有委員離職，得由主任委員遴聘適當教師遞補，其任期以補足原任者之任期為限。
- 第三條 本委員會任務如下：
- 一、研議圖書暨資訊中心未來之發展規劃。
 - 二、研議全校性資訊及網路資源分配。
 - 三、研議圖書資源之年度預算編列及分配。
 - 四、審議圖書資訊重要服務章則及制度。
 - 五、協助規劃與推動校務行政電腦化工作。
 - 六、研議各單位對圖書資訊設備運用之諮詢及改進意見。
 - 七、其它有關本校圖書與資訊相關重大事項之建議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召開定期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並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說明。
- 第五條 本委員會經由三分之一以上之委員同意後，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